

阳江高级中学零星修缮(含改造田径场西南侧
看台后面空地、美化两侧看台)项目
(工程设计)

项
目
需
求
书

单位：阳江高级中学 (盖章)

日期：2026年4月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工程设计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的独立法人，且经营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选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阳江高级中学零星修缮(含改造田径场西南侧看台后面空地、美化两侧看台)项目

2. 项目业主：阳江高级中学

3. 建设地点：阳江市江城区文明西路一号，即阳江高级中学校区内。

4. 建设内容及规模：阳江高级中学零星修缮(含改造田径场西南侧看台后面空地、美化两侧看台)项目等项目。总投资约198000元。

5. 服务费用：该项目服务费未达到公开招标标准，以签订合同的相关条款为准。

三、服务内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设计服务以及跟踪等后续服务(具体以选取人的实际委托为准)。

四、工期要求

中选人在签订服务合同后30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设计经单位及行政审批部门审核通过后，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五、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六、结算方式

中选机构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采购单位按照合同条款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给中选机构。

七、违约责任

1. 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方式执行。
2.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3.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他要求

1. 采购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